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或回购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62,725,37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公司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注册地址	海信家电	股票简称	00092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深圳证券交易所		
姓名	黄洪桥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容路9号		
电话	(0757) 28361066		
传真	(0757) 28362670		
电子邮箱	hsa@hisens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空调、中央空调、家用空调、冷柜、洗衣机、商用冷链、厨卫等电器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生产基地分布于广东、江苏、浙江、四川等多个省份,产品远销130多个国家。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冰箱业务: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度中国冰箱行业“零售冰箱”、“海信冰箱”线上加线下累计零售额市场占有率合计位居行业第二。  
 空调业务:本公司品牌中央空调自设立在中央空调市场有着强劲的竞争力,旗下“日立”、“海信”、“约克”品牌中央空调产品在国内外领先的技术水平和过硬的产品质量享誉市场,是国内多联机中央空调市场领军企业。公司是国内最早致力于变频空调研发、生产和推广普及的企业,拥有海信变频、科龙空调两大知名品牌,公司始终专注于技术创新、产品质量提升和产业的迭代升级,并实现快速转换,深耕细分市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元)	48,302,070,703.11	37,453,043,862.94	29.21	36,019,696,30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8,882,724.24	1,793,409,013.19	-11.97	1,377,497,17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6,068,604.60	1,226,400,487.26	-10.63	1,161,082,58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2,707,809.84	2,005,327,062.64	197.24	1,049,396,644.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1.32	-12.12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	1.32	-12.12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9	22.21	-6.12个百分点	10.79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元)	41,811,428,695.45	33,990,663,643.29	23.01	21,207,306,02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79,116,680.43	8,721,561,732.62	12.13	7,351,624,364.07

说明:本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起将海信日立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9年财务报表及现金流量表明细项目仅包括海信日立2019年10至12月报表数据;海信日立2019年1至9月期间情况,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并列示在“投资收益”项目。若按可比口径,2020年本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6.3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61.7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85,620,723.19	13,501,079,076.06	13,779,230,339.14	13,526,809,56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660,392.57	469,797,123.84	498,939,915.60	576,636,29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04,938.92	361,669,303.62	432,463,169.96	332,344,07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76,516.92	2,489,538,426.42	1,567,308,742.71	1,854,522,123.70

上述财务报表数据和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末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占普通股总数的比例(%)
25,900	26,898	0	0	0	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持股	37.92%	1,178,010,000	0
海信家电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67%	407,862,000	0
海信家电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16%	70,292,000	0
上海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 弘毅烟台山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9%	30,000,000	0
中民汇鑫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66%	26,589,700	0
海信家电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0.85%	11,583,241	0
海信家电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83%	7,200,000	0
海信家电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弘毅烟台山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6,568,43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博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6,218,800	0
海信家电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0%	6,107,364	0

注:1:香港中民汇鑫(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H股非记名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约8.4%股份,参与所有持有人,其中海信(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报告期末未合计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12,446,2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913%。  
 注2:香港中民汇鑫有限公司为通过深港通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非记名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股份7代代表多个账户所有持者。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以方框标识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上图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5.公司债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3.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行业概况  
 冰箱市场:2020年冰箱市场呈现低开高走态势,受疫情影响,市场规模于2020年一季度同比大幅下滑,随后逐步恢复,全年市场规模同比增长2.02%,冰箱行业景气度回升,线下市场同比增长,线上市场同比增长,多门、对开门等多温区产品增长突出,根据中怡康监测数据,2020年冰箱线上市场,多门冰箱零售额占比同比提升6.7个百分点,内销冰箱线上市场,多门冰箱零售额占比同比提升41.4个百分点。从技术发展趋势看,随着消费者对健康、智能化以及高品质生活的追求,冰箱产品朝着科技保鲜、除菌、净味、食材健康管理、家居互联的技术方向发展。  
 空调市场:根据艾媒咨询网发布的《2020年度中国中央空调市场报告》,2020年度国内中央空调市场零售量仍然维持在1000亿元以上规模,同比下滑1%。分渠道看:家装零售市场规模在2020年度连续第二年出现下滑,是导致2020年中央空调市场下滑的原因之一;工程项目市场逆势增长,医疗、轨道交通、数据中心等细分市场持续增长,精装修楼盘配套市场成为2020年工程项目市场增长的最大贡献者。分产品类型看,多联机依然是中央空调市场中最受关注,占比最大的产品类型。得益于工程项目的增长,多联机产品2020年市场规模同比增长2%,占中央空调设备市场的49.5%,份额稳定。从技术发展趋势看,中央空调产业链继续朝着节能环保、舒适健康、智能化等技术方向发展。国内家用空调市场零售额同比下滑22.02%。从产品结构看,新能级空调产品升级,低能效产品退出,健康类空调产品热度提升,新风空调保持逆势增长。从技术发展趋势看,随着新品能效提升的正式实施以及消费者对舒适、健康、绿色、节能等需求的日益增长,空调产品围绕“空气质量提升”、“新风”、“杀菌”等用户痛点方向发展。  
 (2)公司经营分析  
 面对突发疫情影响以及家电行业需求不振,公司积极应对,坚持以用户为中心,精准定位用户需求,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大力推广产品,公司积极调整营销策略,聚焦营销能力提升,坚定不移不移狠抓销售结构改善,实现前端产品的快速突破,确保规模与效益双增长。主要工作如下:(a)不断推出高质量新品,保持产品高竞争力;公司深挖用户需求,并以此为导向向加大高端差异化技术预研与储备,快速转化,先后推出“真空保鲜科技+全空间杀菌净味”的真空系列产品以及搭载RPID(无线射频识别)技术的全空间识别品类管理系列产品,从“鲜度、湿度、温度、速度、净度”五大维度打造保鲜科技,实现产品竞争力及差异化不断加强。报告期内,公司冰箱产品先后荣获“2020中国冰箱行业真空保鲜新品奖”、“年度产品创新成果奖”等一系列奖项。根据中怡康数据显示,2020年公司冰箱中高端零售额占有率同比提升2.9个百分点。洗衣机方面,作为中国洗衣机行业首个荣获洗衣机团体标准制定者和标准起草组组长单位,公司契合当下消费者的健康防护需求,继续以“蒸汽洗”作为重点技术方向,推出康采洗系列高端产品,主打衣物的健康除菌和免烫护理。先推出的产品表现,公司洗衣机产品荣获“2020德国iF设计大奖”等一系列奖项。(b)大力发展进出口业务:公司积极开拓出口市场,快速反应,提升产能,优化出口交付流程,确保海外订单及时交付,出口规模实现大幅增长。(c)加大品牌推广,提高品牌声量:公司以“聚工厂产品做品牌,集中资源做品牌”的品牌推广策略,积极创新推广传播模式,通过与知名企业合作,登录央视综艺平台等,迅速扩大品牌声量;海信真空冰箱独家冠名央视《超越极限》,登陆央视《品牌传播》,赞助《拜托了冰箱第六季》;海信冰箱以WILL冰鲜箱为载体,携手湖南卫视《中餐厅》,成为首位官方使用产品。  
 ②、空调业务  
 报告期内,在中央空调行业整体规模同比下降的情况下,公司中央空调业务通过聚焦高技术升级,坚持高质量的好产品战略以及提升营销能力等措施,实现逆势增长,规模、利润及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主要工作如下:(a)以技术引领市场,坚持高质量的好产品战略;

#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报告 摘要

在首推行业首款5G中央空调,公司再次引领行业技术升级,发布首款应用PLC技术的场景中央空调,海信A系列系列产品创新结合5G物联网技术与PLC技术,高效稳定地统一控制家居智能微场景,通电即联网,在不需要重新布线的基础上即可实现智能家居场景的无限拓展。契合绿色、健康的消费升级新风口,公司依托预研技术储备,并实现技术的快速转化落地,率先推出搭载净化、杀菌功能产品,在2020年“11.28全民空气节”中,海信5G杀菌中央空调荣获空净行业至高荣誉——“南山奖”,成为中央空调行业第一个也是唯一获此殊荣的产品。(b)主动布局市场渠道,聚焦新形势下营销机会:面对2020年不利的行业形势和疫情影响,公司深入研究疫情影响下的用户需求,精准制定营销推广方案以及服务计划,提升产品销售能力,助力规模与市场占有率的稳步提升。家用空调业务则坚持高端战略,主打价值营销,围绕用户痛点,全年坚持“开机三秒,满足是新风”的新风空调推广主线,有效占领细分市场,提升新风细分市场占有率。根据奥维云网零售监测数据,2020年,海信新风空调线上零售额份额位居行业第二,海信新风空调凭借出色表现,通过了严苛的检测,成为全球首款通过JOA(日本质量保证协会)认证的新风空调产品。(c)大力发展出口业务:面对内销市场的不利局面,公司多措并举,积极开拓出口业务,调整出口策略,聚焦重点市场,规划差异化产品,持续提升出口规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或主营业务收入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冰洗	18,700,002,118.33	14,688,626,054.95	21.81	16.00	19.40	-2.23
空调	23,396,192,179.17	16,382,597,693.13	29.98	42.87	29.14	7.46
其他	1,749,466,005.45	1,383,746,093.35	20.90	2.91	0.09	2.2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期报告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风险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增合并的子公司:青岛古洛尼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海信(山东)厨卫有限公司,海信(香港)美洲洲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海信蒙特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海信蒙特雷物业管理有限公

司。  
 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广东华傲电子有限公司。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汤业国  
 2021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13

##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 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1年3月1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汤业国  
 (四)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布》(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布》已于同日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口径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605,670,237.97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60,567,023.8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395,012,858.11元,减去已分配的利润538,276,521.15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2,401,839,551.13元。  
 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362,725,3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7元(含税),派发现金共计472,865,703.3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不派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公司总股本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按最新总股本重新确定具体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及批准《审计师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中,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谨慎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备合理,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良好的交流、沟通,提交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会计师事务所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专项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2021年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的产品范围为远期结/购汇及相关业务的组合以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等,外汇衍生品业务余额不超过10亿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本数),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债券、基金、期货、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董事汤业国先生、董事贾少谦先生、林福生先生、代惠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的议案》。  
 本公司拟为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同意本公司签订购买责任险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保险合同,有效期自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投保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向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董事长汤业国先生、董事贾少谦先生、林福生先生、代惠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为满足海外投资需求,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提高本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与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总额6000万美元(或等额其他币种),借款期限24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三、四、五、七、八、九、十三项议案须经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则另行通知。  
 独任非执行董事对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说明及独立意见,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说明。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14

##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按照规定出具《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为已获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认可,有资格根据内地审计准则向内地注册或2014年11月上市公司提供跨境审计服务的执业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本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要,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信永中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较好完成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素养,公司支付给信永中和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相关业务及差旅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结合本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审计需要,经综合考虑,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  
 本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谢小华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咨询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1.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与本公司同行业(组)、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7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足额计提审计服务而依法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投保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措施12次外,拟处罚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4.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5.审计收费  
 2020年度,信永中和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费用为30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2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90万元),审计费用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以及工作量等因素综合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本公司独立董事于本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信永中和在从事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谨慎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备合理,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良好的交流、沟通,提交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中国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说明;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17

##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本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本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风险控制  
 本公司董事会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执行程序、核算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做了详细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六、独立董事关于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执行程序、核算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做了详细的规定,能够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用于银行理财产品等风险可控的产品,风险较低,收益稳定。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18

##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口径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605,670,237.97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60,567,023.8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395,012,858.11元,减去已分配的利润538,276,521.15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2,401,839,551.13元。  
 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362,725,3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7元(含税),派发现金共计472,865,703.3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不派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公司总股本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按最新总股本重新确定具体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阅本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公司监事会认为:  
 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健全,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应公司实际经营活动的需要。各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运营各个环节的控制中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错误,控制相关风险,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二、三、四、六项议案须经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16

##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按照规定出具《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为已获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认可,有资格根据内地审计准则向内地注册或2014年11月上市公司提供跨境审计服务的执业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本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要,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信永中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较好完成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素养,公司支付给信永中和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相关业务及差旅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结合本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审计需要,经综合考虑,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  
 本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谢小华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咨询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1.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与本公司同行业(组)、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7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足额计提审计服务而依法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投保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措施12次外,拟处罚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4.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5.审计收费  
 2020年度,信永中和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费用为30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2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90万元),审计费用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以及工作量等因素综合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本公司独立董事于本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信永中和在从事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谨慎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备合理,同董事会审计